# 最新简单的服务合同(汇总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4-30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一1、为了能够采用先进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河南烩面馆的管理水平...*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一**

1、为了能够采用先进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河南烩面馆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使之在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力，并使合同双方获得满意的经济效益，特制定本合同。

2、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甲方代表：\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

乙方代表：\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

合作期限：5年1、甲乙双方协商制定财务预决算，组织机构、人员编制，经营计划、工资计划、人事任免及奖惩制度等项工作。

2、甲方责任是负责与当地政府协调，提供店面房屋租赁、装修、设备等一切营业必备条件;负责向乙方提供当地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法律条例。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设备维修及更新改造资金和有关技术资料。

3、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管理人才及管理模式。

乙方负责培训管理人员及服务人员。

乙方负责甲方的对外宣传、推销。

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关管理资料。

1、收费标准

为保证甲乙双方利益，在当月日均营业额未达到1500元情况下，乙方不向甲方收取任何管理费用;在当月日均营业额达到1500元未到20\_元情况下，乙方向甲方收取营业额10%基本管理费用;在当月日均营业额达到20\_未到2500情况下，乙方向甲方收取营业额12%管理基本管理费用;当月日均营业额达到2500以上，乙方向甲方收取营业额15%管理费用。全年销售额达到80万，乙方向甲方收取毛利润10%奖励费用。

2、乙方还可向甲方收取市场推销费和广告费。

3、双方共同制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规定的会计制度、财务制度

4、乙方需向甲方定期提供经财经营情况报告

5、乙方要确保甲方固定资产的保值和增值，乙方在管理的全过程中处理固定资产必须经甲方同意。

6、乙方在采购1万元以上物品或单一商品总价值达1万元时必须经甲方批准，日常采购按饭店财务预算计划执行。

7、乙方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制定工作人员的薪金、福利、待遇

8、当事人一方将合同权利和义务的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者，应当取得另一方的同意。

9、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同意才能生效。

10、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最甲乙双方同意，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11、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者严重违反合同规定，造成双方无法继续合作，即视作违约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对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

12、发生合同争议时，当事人应当尽可能通过协商解决。

13、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的，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依据合同中的仲裁条款或者事后达成的书面仲裁协议，提交中国仲裁机构仲裁。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二**

受托方：\_\_\_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下简称“委托方”)和(以下简称“受托方”)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委托方委托受托方进行委托方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委托的范围和内容

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结算编制审核等造价咨询，工程监理、跟踪审计、可行性研究等服务。

2.成果要求

.提交成果的内容：\_\_\_

成果文件必须符合：\_\_\_

1.符合合同协议书的规定;

2.符合造价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计价规定;

3.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管理咨询工作规程cecagc4-20\_\_\_\_\_\_;

4.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编审规程ceca/gc3-20\_\_\_\_\_\_等等相关规定;

3.质量控制

受托方在接受、完成委托方的委托工作过程中，应建立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确保咨询成果的准确。

委托方将不定期对受托方的质量控制体系、架构提出合理化建议，受托方须充分、及时整改。

4.计价与支付

委托方在受托方正式提供咨询服务结论时依据省物价局有关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按工程总造价的‰(\_\_\_\_\_\_\_元包干)用现金或转帐形式付清全部咨询服务费，并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时预付\_\_\_\_\_\_\_\_\_\_元，结算时多退少补。

.支付

受托方向委托方提交的服务、工作成果文件经委托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10工作日内，委托方向受托方一次性支付，该次咨询服务涉及的咨询服务之全部服务费。

5.委托方权利与义务

.按相关规定提供受托方咨询审核工作所需的全部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

.协调受托方获取现场资料。在受托方要求下，委托方组织受托方人员考察项目工地现场，并负责召集、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委托方有关人员参加相关的咨询审核协调会议。

.负责协调咨询工作中与预(结)算报审单位的沟通。

.按合同约定向受托方支付款项。

.除非另有说明，委托方享有服务、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

6.受托方权利与义务

.受托方应确保能胜任相应咨询服务任务，有资质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合同签订后5日内，受托方应提交服务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并作为合同附件。

.按约定时间完成委托方委托的咨询服务，并对服务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在咨询服务过程中，如项目实际需要或委托方认为确属必要时，受托方应参加有关现场会议、参加委托方组织的现场核量。

.受托方在咨询工作中应遵守以下约定：\_\_\_

.遵守委托方发出的工作指令，及时安排有关工作。工作成果的格式、详细程度等要求应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工作过程中遵守咨询审核人员职业道德，保持廉洁自律，不能损害委托方利益。

7.违约责任

.受托方未在委托方要求的成果提交期限内向委托方提交成果，每超期1天，应向委托方支付当次任务服务费的的违约金。

.受托方在咨询过程中，未经委托方同意更换主要业务、技术负责人的，需提前5日书面通知委托方。否则，应向委托方支付当次总服务费的`10%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

.委托方未能按合同及时支付全部服务费，应自应支付之日起，支付未支付款额另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3%年利息即(未支付额\*(r+3%)n)。

8.保密条款

.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终止后，未经合同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并不得向任何人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但正常履行本合同各项义务的除外。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方应向合同另一方支付相当于服务费累计总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另一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9.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10.合同终止

.本合同因已按约定履行完毕而自然终止。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合同。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可以相关规定终止合同。

11.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_\_\_受托人：\_\_\_

单位名称(签章)：\_\_\_单位名称(签章)：\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

\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三**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1、广告服务

1.2 如有需要，甲方将要求乙方负责其他辅助性服务，例如公关推广，促销执行和市场研究;1.3 此等服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进行。

2、期限

2.1 本协议由 年 月 日起开始生效;

2.2 在此期间(即正式解除合约前60天)乙方将继续收取应有的策划管理费(列于收费细则内)

3、独家代理

3.1 在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前，乙方不得在协议有效期间内作为其他同类竞争公司产品的广告代理商。

4、机密

4.1 乙方同意将所有甲方提供之资料及数据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机密资料于第三者。

5、服务业务详述

6、收费

6.3 媒介代理费——涵盖媒介策划及购买的服务，其中媒介花费毛额的3%为媒介计划的代理费，媒介花费毛额的2%为媒介购买的代理费甲方同意于媒介购买时一并支付。

6.4 其他收费——综合推广方面及其他一些特殊项目的收费视情况而定，原则上乙方收取外付成本的15%作为工作报酬，甲方同意于实际执行时一并支付。

7、其他业务原则

7.4 乙方与媒体争取到的折扣、优惠，应全部归还给甲方;

7.7 在乙方已进行工作后，如甲方需要取消任何制作或媒介计划，乙方将所发生的费用或开支连同代理费及税金向甲方收取。

8、付款

8.2 甲方同意媒介播出表或报价单必须在工作进行前批核，而款项也必须在媒介定位或制作前支付。

9、解除和约

9.1 本协议解除后，乙方须将所有已向甲方收取或制作的用品，以及所有代甲方订立的合同，交回甲方或指定代表。

9.2 如双方合作出现商谈无法解决的纠纷而必须通过法律手段解决时，双方将按《合同法》进行裁定。仲裁单位为 仲裁委员会。

以上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二、签代理合同时注意事项

1、资信调查：在签订合同之前，首先要考量与之合作的法人或自然人资信情况到底过不过关，符不符合整个企业发展的目标，是否有可能成为将来与之长期合作的伙伴一样。

2、代理人权限：在合同的履行的过程中，始终明确经办人的代理权限，在没有公司盖章仅有经办人签字的书面材料就违背了代理人的代理原则。

3、条款制定：在制定合同的条款上，语言文字的严谨对于合同条款风险的规避也同样具有重要作用，多用简洁，明朗的短句，切忌用含糊不清的长句子，尤其对于合同中某些关键性的词语进行定义，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范围，如我们在签订保密事项时，总习惯于对于保密事项的内容，范围，载体，时间进行全方位定义，防止出现不必要法律漏洞。

4、责任承担：违约责任标准的明确。

5、争议的解决及管辖：在约定仲裁机构时必须注意明确、唯一的原则，明确是指仲裁争议的事项要明确、选择仲裁的方式要明确，唯一是指所选的仲裁机构要唯一;在约定管辖法院时也要尽量作出对我们有利的努力，并且要牢记管辖法院的约定也要做到明确、唯一。

三、合同内容的注意事项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一、共同协议：

1、乙方按甲方的要求，承揽甲方监控工程的安装、维修调试，并保证该系统使用性能符合甲方的要求，并为甲方提供监控布线图。

2、新增监控产品的单位名称、规格、品牌、单位、单价、数量以甲方确认为准。

3、乙方不得向甲方提供假、次、伪劣的产品，相应的功能符合甲方要求。

4、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优良的售后服务。

5、合同期内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开展安装调试工作，并积极与乙方沟通，相互理解，相互信任。

6、产品在甲方所在地安装并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协助甲方正常使用。

7、严密组织，精心施工，施工过程中确保安全。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中的生产安全由乙方自己全部负责，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8、施工过程中如有新的建议，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9、合同生效后，甲方不得透露设备价格，乙方不得透露甲方所有系统名称及相应的功能。

10、 施工过程中如遇到水泥地面开槽、墙体打眼等，由乙方负责施工.

11、 合同签定即进场施工,施工工期 六 个工作日。

1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确保工程质量，在保证质量的同时也要保证工程进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基本把工程结束，让甲方尽早使用该系统)。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设备和工程量确认后付90%，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付清(详见施工、设备明细清单)。

2、合同实际执行价款为 元(包含所有费用)，大写： 整。

三、 维修保养:

1、本监控系统保修期为壹年,自工程完工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期内，如系统发生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2小时内派员维修;若非因甲方人为损坏的,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维修。保修期内免收一切费用。

2、保修期届满后，甲方要求乙方修理的，乙方需适当向甲方收费。

3、甲方要求软硬件功能的改进，扩容不在保修之列，但乙方应继续为客户提供最优惠的服务。免费维修期内人为或自然灾害引起的故障或损坏，仅收取维修成本费。以下情况不属保修范围:

a)自行拆卸改换机内任何部分(如:线路、零件)后造成损坏;

b)自然灾害引起的故障或损坏。

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五**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爆破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_\_\_\_\_\_）及有关法律规定，为了加强爆炸物品管理，确保爆破施工生产安全，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共同协商后，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1、服务期限：\_\_\_自\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可以延长服务期限。

2、爆破费用：\_\_\_经甲、乙双方协商，按照炸药使用量来计算甲方应付工程款，按每月使用量计算：\_\_\_（1）每月使用量小于100吨，单价为\_\_\_\_\_\_\_\_\_\_元/吨；（2）每月使用量大于等于100吨小于200吨，单价为\_\_\_\_\_\_\_\_元/吨；（3）每月使用量大于等于200吨，单价为\_\_\_\_\_\_\_\_元/吨（人民币，不含税价）。火工品费、钻孔费、炸药库管理费用由甲方承担，爆破员、安全员、爆破现场管理人员的工资由甲方承担。

3、付款方式：\_\_\_服务费按月计算支付。

1、甲方向乙方提供露采及灭火或其他工程所具有的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正式审批文件及允许正式施工的所有行政许可。

2、为保证乙方正常有序施工，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荐主管部门，周边村民及内部职工的工程机械进入作业地施工。

3、甲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分包或分割给第三方。甲方若违反此规定，自愿将分包工程总价的\_\_\_\_\_\_\_%赔偿给乙方。

4、若甲方不按时支付工程款，每超过规定时限一个月，要赔偿乙方当月工程款的\_\_\_\_\_\_%，作为逾期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三个月的，乙方有权选择接触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损失。

5、甲方应在乙方工作人员进驻矿区时，给乙方工作人员提供住宿、办公用房、费用由甲方负责。

6、甲方必须按照乙方提供的钻孔位置进行钻孔。如为按照乙方的要求进行钻孔影响了爆破效果，延误工程或造成其他经济损失，乙方概不负责。

7、甲方在钻孔打眼过程中，发生人员、设备坠落、落石伤人等事故，一切由甲方负责。

8、每次爆破前，甲方要按照乙方的设计说明书安排现场管理人员将其工作人员及作业设备疏散至安全区域。

9、甲方负责爆炸物品（炸药）的购买、运输、看护、发放、使用和退库等工作。

10、甲方保证火工品的供给，若因火工品的供应不足或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和煤矿停产，乙方不负任何经济责任。

1、乙方提供本单位的资质证明复印件（盖单位章）并取得当地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

2、乙方应编制爆破施工设计方案、制定爆破安全规程和相关安全管理制度

3、乙方安排有资质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安全员及爆破元进行安全管理和爆破作业。爆破时，出现的自然孤石，爆前炮孔有水等遗留问题，由甲方负责处理，乙方予以协助、费用另行协商。

4、乙方负责指导爆破现场的参数确定、炮孔布置、装药、填塞、网络链接、爆破及相关工作。

5、乙方负责盲炮排除和安全管理指挥。甲方应全力配合乙方的工作，确保安全。

6、乙方无故推迟爆破，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每停产一天，甲方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_\_\_\_\_\_\_\_元，作为停工停产损失。停产超过5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甲方原因停工停产由甲方承担一切费用。每停工一天，甲方须赔偿乙方停工费\_\_\_\_\_\_\_元，停产超过50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果政策变动或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停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上级执法职能部门检查，乙方负责爆炸现场管理及爆破技术，爆破现场

的违章作业、违规操作、无证上岗处罚均由乙方负责，其他方面事宜由甲方负责。

8、爆破实施过程中依据设计说明及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发生的事故，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愿意承担10万以上的所有费用，10万元以下由乙方承担。如不按设计说明及操作规程施工发生事故全部由甲方承担。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执，应本着相互谅解、信任、平等、互利的原则充分协商，解决争议；若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监管主管部门申请调节争议；若调节无效，任何一方可依法要求仲裁。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合情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签订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效力。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原甲方的现场爆破员、安全员归属乙方管理。工资由甲方承担。为了便于管理，甲方发放爆破员、安全员工资时需有乙方工程技术人员的签字方可发放。

3、乙方的工程技术人员有权对甲方爆破作业人员的违章、违规操作进行处罚。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六**

甲方(客户)： 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黎明家育公司)： 电话：

丙方(月嫂)： 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系专业月嫂公司，丙方均系经过月嫂培训学校专业培训、具备一定婴儿护理经验的月嫂。为了更好地为甲方提供产妇和婴儿护理服务，经过三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接受甲方聘用月嫂的要求，丙方同意乙方的介绍到甲方指定的居所，为甲方从事护理产妇和婴儿的服务(包括产妇营养配餐;婴儿洗澡、抚触按摩、清洁产妇和婴儿有关的家务卫生服务;蔬菜、食品等由甲方自行购买，特殊情况由各方协商而定)。

第二条：母婴护理服务，分为白班服务(仅提供白天8小时服务，不住家)和住家服务(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甲方需保证丙方每天有8小时休息时间)。丙方为甲方提供的母婴护理服务实行每月26个工作日制，时间从丙方入户之日起算(国家法定节假日在岗服务的，甲方应向丙方支付月嫂加班费，加班费每天按照合同月金额的1/26计算)。

第三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调换服务人员，直至甲方满意为止。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的，甲方支付的定金不予退还，甲方需支付丙方提供服务期间的护理费用，护理费用每天按照合同月金额的1/26计算。

第四条：在合同有效期内，三方应当相互理解、密切配合，如约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丙方不能入户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带婴儿外出旅游度假、甲方在婴儿住院期间无需丙方护理等情况)超过10天的，乙方有权为甲方调换其他服务人员。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负责接丙方到服务居所，教会丙方熟悉运用水、电、气、火各种家用设施用具，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二)负责保管好自家的贵重物品、钱币和有效证件，避免产生误会、发生纠纷。

(三)相互尊重、理解，不能歧视、侮辱丙方;尊重丙方的人格，配合丙方的护理服务工作。

(四)甲方需要丙方提供住家服务的，必须保证丙方的住宿条件;甲方需要丙方住院陪护的，需要具备住院陪护条件。

(五)丙方属于服务人员，并非医护人员。甲方如果发现婴儿或产妇有异常现象，应当立即送到医院诊治，避免贻误病情。

(五)合同到期自动解除;甲方需要续签合同的，需要提前十天办理续签手续，并预交相关费用。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负责介绍丙方到甲方指定住所提供家庭母婴护理服务工作，并负责对月嫂的日常管理及对用户的回访。

(二)负责为甲方调换月嫂，为丙方调换用户。

(三)负责监督管理丙方的工作质量，协调甲方与丙方的关系，处理甲方与丙方之间出现的问题。

(四)接收甲方预付的服务费及丙方工资;负责在本合同期满后在甲方无投诉、丙方无违约的情况下向丙方支付代收的工资。

第七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遵守乙方的各项管理规范和业务流程要求，接受乙方的委派，按照协商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到乙方指定的居所为丙方提供母婴护理服务。

(二)自觉做好健康检查，办理健康证;进入乙方指定的服务居所要着装上岗，讲究卫生，勤洗澡、不留指甲，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三)提供服务期间，不得随身携带手机，避免给婴儿造成辐射、影响发育;不得随意看电视，避免影响婴儿的注意力、影响工作质量;不得谈论老客户的家庭隐私，不得谈论与服务内容无关的事项。

(四)如果发现婴儿或产妇有异常现象，建议甲方立即送到医院诊治;如果甲方不采纳丙方的建议，后果由甲方自负。

(五)尊重甲方的民族习俗和生活习惯，按照乙方的管理规范和甲方的要求完成母婴护理服务项目。

第八条：重要事项：

(一)签订合同时，甲方、丙方均需持有有效证件，方可正式办理签约手续。

(二)甲方向乙方交纳服务管理费，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对丙方的服务不满意，由乙方负责调换，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规定，共同协商解决。

(三)甲方需要丙方入户服务时应当直接通知乙方，由乙方通知丙方入户时间。甲方不得自行联系丙方通知入户时间，或者在签订本协议之后由甲方与丙方单独另行签订与本协议服务内容相同或相似的合同，或者由丙方直接为甲方提供与本协议服务内容相同或相似的服务，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丙方不能按时入户、丙方擅自提前离户、丙方造成甲方婴儿和产妇的损害等)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

(四)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更换服务人员必须提前三天通知乙方，乙方应终止合同或作出更换;甲方如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乙方更换后的服务人员;在乙方未更换服务人员或双方未书面终止合同前，甲方不得自行更换丙方;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擅自离开甲方指定的服务居所;如有事需要暂时离开的，需向乙方书面请假，经乙方批准后方可离开，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丙方自行负责;如甲方需带丙方离开签订合同时指定的服务居所的，需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同意后方可离开，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

(六)丙方不得干涉乙方的经营业务和甲方的家庭生活，甲乙双方均不得干涉丙方非服务时间的合法行为。

(七)在乙方与丙方合同存续期间内，甲方如需继续聘用丙方，需与乙方续签合同;甲方不得与丙方个人擅自签订月嫂/育儿嫂/保姆服务合同或由丙方为甲方提供事实上的月嫂/育儿嫂/保姆服务。如甲方和丙方违反该约定，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全款的3倍的赔偿金，并赔偿乙方因此不能履行与其他客户合同的违约金;丙方需向乙方退赔培训费用一万元、需向乙方支付月工资的3倍的赔偿金，并赔偿乙方因此不能履行与其他客户合同的违约金。

(八)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出现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各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九条：甲方指定的服务居所在外地的，甲方需承担丙方往返交通费用，入户时间自丙方开始乘坐交通工具之时起算。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乙方代收丙方工资\_\_\_\_\_\_\_\_元(代管)，服务管理费用\_\_\_\_\_\_\_\_元。

甲方指定的服务居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为避免任何歧义，乙方收取甲方的前述款项不包括营业税，甲方在支付款项时应向乙方另行支付相当于代收丙方工资及服务管理费总额的5.6%的营业税。

第十三条：月嫂服务期间内含国家法定假期，甲方须付月嫂(育儿嫂)双倍工资或带薪休假。

高级月嫂的承诺：

如果在高级以上月嫂护理期间出现以下情形：

产妇出现乳头皲裂，乙方有权对丙方罚款200元。

婴儿出现红臀或尿布疹，乙方有权对丙方罚款200元。

除了产妇的乳房有器质性病变以外，高级月嫂的护理可以让95%的产妇全母乳喂养，如果没有达成，乙方有权对丙方罚款300元。

高端月嫂制作月子餐时，误判了产妇的体质，而导致产妇身体出现营养失调等健康状况，，乙方有权对丙方罚款300元。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入户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入户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客户)签字

乙方(黎明家育公司)盖章

丙方(月嫂)签字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七**

中海海员对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甲方)与受聘船员\_\_\_\_(乙方)就甲方派遣乙方到\_\_\_\_\_公司\_\_\_\_\_\_轮任\_\_\_\_\_职工作事宜，双方自愿签劳务合同如下：

第一条、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a、负责与船东签订劳务外派协议，负责向乙方解释本外派合同，说明工作性质和内容。维护乙方在外派期间的合法权益。

b负责办理派遣乙方赴外轮工作的有关出国手续。负责办理乙方的外籍证件。办证费用根据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c对乙方有绝对领导权，有责任监督乙方在派出期间的行为。

2、已访义务

a身体健康，具有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的远洋船员资格。

b绝对服从甲方领导，同意并服从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劳务外派协议，同意并承诺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c遵守所服务的船舶所有者或其管理者的规章制度，服从上级船员的指挥。遵守国际法规，为个人行为负责。

d必须具备海员证、护照、船员服务簿、船员专业训练合格证书、适任证书(高级船员)等有关证件。所有证件应当符合中国海事局对船员的要求。负责提供甲方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办证用照片(自费)等。

第二条、合同期限及合同的履行

1、本合同期限为\_\_\_个月(在船期间)。合同起止日期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协议执行。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擅自离船终止服务。

2、乙方在合同期内因任何个人原因请求辞职均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下船交通费用由乙方自负，同时扣发全部合同奖金。

3、乙方如遇配偶或直系尊亲病危或举丧之事，要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提前离船。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甲、乙双方各负责一半。

a本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航行中或停靠不方便之港口，则合同自动延续到船舶到达船员可以离船之港口。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远离中国之港口，且几个月后才能抵达远东港口，乙方有义务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船舶回到远东地区方便下船之港口。

b乙方因工伤、病，且有医生证明或由于船舶原因及不可抗拒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在船工作的，从下船之日起，合同自行终止。

c本合同期内，根据船东安排调遣乙方到其它船舶工作，乙方应服从安排，本合同继续履行。

d乙方在船上工作时间为8小时/天，每周七天。因船上工作需要加班时，除非得到船长的批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大副、大管轮每天上午安排、带领、监督本部船员工作)。

第三条、乙方待遇

1、在合同期内实行国外工资制，外币工资标准按本合同本条第二款的标准执行。

2、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资标准(以美元计算)：a=b+c

a合同工资总额:\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b合同奖金：\_\_\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c实际每月留船薪：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3、乙方的合同奖金，在合同履行期间，暂由甲方保管，待乙方完成合同后，由甲方代船东或其管理者一并发还(不计利息)。如乙方违约，则根据合同规定，酌情扣发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

4、乙方因正常履行合同上、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指接到甲方通知从实际居住地至集结地和返回中国下船港至实际居住地)，按甲方规定的标准由甲方负担。

4、甲方与乙方为劳务关系。合同期内乙方在国内的其他福利待遇及其家属生活问题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违约条款

1、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船东或甲方的规定或国家外事纪律，发生酗酒闹事、打架斗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无理取闹、不服从指挥以及工作不称职等原因而被遣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同时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2、乙方因走私、贩毒、吸毒、嫖娼或违反船舶停靠地法律、法规而被刑事处罚或罚款时，刑事责任乙方自行承担，罚款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合同奖金并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承诺完全同意本合同规定的薪酬标准，并承诺在合同期内不向任何组织就船员薪酬问题提出要求，不接受任何组织或在其影响下由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额外报酬。对于在国际组织强行要求下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合同工资以外的报酬，乙方有义务全额将此报酬返还船东或管理者。违反本规定者，甲方有权以此数额为标准从乙方合同奖金中扣除，同时保留向乙方追偿因此而产生的其他经济损失的权利。

第五条、劳动保护与保险

1、乙方在合同期内享有与船上其他船员同等的劳动保护权利。甲方按船东规定发给乙方工作服或工作服费用。

2、甲方保证船东或其管理者为乙方办理合同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亡，甲方负责向船东或其管理者索要保险公司按规定赔付的保险金，并全部交付乙方或乙方的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病住院，医疗费用由船东或其管理者支付。甲方负责督促船东或其管理者按合同规定执行。

3、甲方不得挪用支付给船员的因工伤、亡赔偿金;乙方也不得向甲方索要超出船东或其管理者赔付标准以外的补偿。

4、乙方在船期间，由于潜在的疾病突发或乙方有意隐瞒的旧病复发，其在船期间的治疗费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规定办理，甲方不再负责其再次发作后的治疗费用。

、乙方在上船前及合同终止后发生的疾病及意外人身伤害与甲方无关。

第六条、双方商定补充条款

第七条、其它

1、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日在\_\_\_\_签订，共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解释权在甲方。\_

3、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该仲裁为终局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签字地点：\_\_\_\_\_\_\_\_签字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简单的服务合同篇八**

甲方： 身份证号： 住址： 联系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联系电话：

为规范家政行业月嫂服务行为，满足市场对月嫂服务的需求，维护各方利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到甲方处从事月嫂工作，提供本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

二、工作时间

2、乙方同意按按以下第( )种服务方式;

(1)24小时月嫂，服务期限内每月满期服务28天，休息2天;

(2)具体休息日由甲方与乙方商定。如不休息服务费用按日服务费计算。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1、每月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元(大写 )，平均每天的服务费为 元(大写 )。

2、支付方式;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将当月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五十交给乙方，乙方进行服务三天之后给付另外百分之五十。

3、如果乙方服务期间适逢国家法定假日天，甲方应按每日服务费的二倍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二)、清明节当天、劳动节(5月1日)、端午节当天、中秋节当天、 国庆节(10月1日、2日、3日)，以上法定假日共计11天。

四、乙方服务内容;

1、 指导产妇选择新生儿的生活用品。

2、 指导产妇各种喂养方式及水的补充、

3、 指导产妇哺乳及乳房护理。

4、 每日产妇及新生儿的健康巡查。

5、 产后营养膳食及协助产妇日常生活。

6、 协助指导产妇做产后操。

7、 清扫母婴房间卫生。

8、 清洗母婴衣物。

9、 为婴儿喂奶、换尿布、乳具消毒及婴儿口腔、脐部、臀部、皮肤、大小便的观察等护理。

10、 为婴儿沐浴、游泳指导、做抚触保健操。

五、甲方权利义务

2、甲方应告知乙方家中的煤气、水、电及家用电器等使用方法和需要注意的事项。因甲方未履行告知义务，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人身伤害的，由甲方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3、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家庭人员是否患有精神病、地方病、皮肤病和传染病以及各种慢性病。入不履行告知义务，乙方有权拒绝上岗，若因此给乙方身体健康带来损害，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应妥善保管好自己家中的贵重物品，若发生贵重物品丢失甲方应及时向所在当地派出所报案，由公安机关处理。

5、甲方应尊重乙方人格及其劳动，平等待人，热情耐心地指导乙方工作，保证乙方不与异性成年人同居一室或住在可随便进出的地方。

6、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安全的住处，并提供和其家人相同的饮食。

7、甲方不得随意增加合同以外的工作。

8、若遇乙方索要额外报酬事宜，甲方有权拒绝。

9、甲方不应将乙方转让给他人服务或带往外省市服务，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并终止合同，为提供服务期间的费用不予退还。

10、甲方如需在合同期满后继续留用乙方，应提前十日告知乙 方，并与乙方续签合同。

11、如果乙方中途擅自离岗，拒绝继续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未提供服务天数的服务费退还相关费用。

1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要求有偿试岗三天，如果三天期满，甲方不同意继续留用乙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定金的百分之五十。如第四天开始至本服务协议结束期间，乙方不存在违约行为，甲方无权要求退费。

13、甲方有义务提前2天通知乙方上岗时间，否则造成任何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持岗位专业培训证书、健康证书、身份证上岗。

2、乙方应顾全大局，团结互助，用爱心、诚心为客户服务，妥善处理与甲方之间的关系。

3、乙方有保护所看护产妇和婴幼儿人身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4、乙方应谨慎、合理地使用客户的一切物品，给客户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应保护客户家庭隐私秘密，因违反保密义务，给客户造成的损害，自行承担责任。

6、乙方因故不能完成与客户的服务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否则，未经甲方同意即擅自离岗者，乙方应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7、乙方有权拒绝协议规定之外的劳务负担。如甲方需增加额外劳动，乙方有权要求增加服务费。

8、乙方有权拒绝客户将其转让给他人服务及被带往外省市服务。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应提请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